

证券代码:301128 证券简称:强瑞技术 公告编号:2025-051
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决议的情况;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时间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6月23日(星期一)14:30

(2)网络投票时间:

其中: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3日(星期一):

15:25:00-15:30:30;②09:15-15:00;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6月23日(星期一)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二)会议地点: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1-11号银星科技园银星智谷B栋3楼大会议室。

(三)召开方式: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(四)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(五)主持人:董事长尹高斌先生

(六)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七)会议出席情况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,代表股份64,194,02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,658,649股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,代表股份69,691,60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,670,656股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,代表股份4,502,42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,3526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8.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本次非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,选举通过了尹高斌先生、刘刚先生、黄国平先生、左文广先生及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,任期为本次股东大会之日起三年。表决结果如下:

总表决情况:

8.01候选人:选举尹高斌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6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634%;

8.02候选人:选举刘刚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6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634%;

8.03候选人:选举黄国平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6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634%;

8.04候选人:选举左文广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2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126%;

8.05候选人:选举向阳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15,881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610%;

8.06候选人:选举游向阳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6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610%;

8.07候选人:选举尹高斌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4,314,285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0105%;

8.08候选人:选举刘刚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4,314,283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7190%;

8.09候选人:选举向阳先生担任非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4,324,278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4256%;

9.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本次独立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,选举通过了徐水先生、申柏希女士、曾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任期为本次股东大会之日起三年。表决结果如下:

总表决情况:

9.01候选人:选举徐水先生担任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3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107%;

9.02候选人:选举申柏希女士担任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11,876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207%;

9.03候选人:选举曾湛先生担任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64,006,886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381%;

9.04候选人:选举徐水先生担任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4,314,29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6906%;

9.05候选人:选举申柏希女士担任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4,320,273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4075%;

9.06候选人:选举曾湛先生担任独立董事,同意股份数:4,314,283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8463%;

三、表决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:

同意64,174,263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9692%;反对15,12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.0236%;弃权4,64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.007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4,482,66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.5611%;反对15,12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.3358%;弃权4,64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.0031%;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